

# 陕西省供销合作总社

陕供销经函〔2023〕39号

## 对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517号建议的答复函

王浩公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疫情环境下农副产品销售问题的建议》（第517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省供销社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对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整合系统优质农产品基地、仓储冷链、供应链等资源建设“秦供云”平台，搭建农副产品线上线下销售网络。

一是建立陕西供销“小供优选”农产品线上销售平台。依托秦创原陕西供销易购电商协同创新中心，提供“线上下单+线下配送”服务，帮助销售农副产品，保障居民生产生活物资供应；二是拓宽“832”平台农产品流通渠道。加强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开展消费帮扶，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提高我省脱贫地区农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三是积极组织参加展销会。通过参加展销会加大农产品宣传推介力度，积极打造农产品产销联盟，创新农产品推介方式，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四是探

索电商助农新路径。积极开展“数字供销”建设，加快培育和发展供销社电商企业，挂牌运营西安供销助农电商直播基地，培育直播产业链，建设成为具有供销特色的农产品资源流通服务平台，开拓供销服务新领域、新格局。

下一步，我们将发挥供销社系统优势，坚持为农服务宗旨，加快农产品流通服务体系建设，打造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助力乡村振兴。

衷心感谢您对供销社工作的关心、支持。希望您继续为我省供销工作建言献策！



(联系人：梁云龙)

电话：87220072)